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第一屆
第三次大會會議記錄

彭澤文題

MA
7693.62
1243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記錄目錄

- 一、本會籌備成立暨第一次大會開會經過
- 二、正副議長暨參議員名單
- 三、第一次大會議事記錄

第一次會議

第二次會議

第三次會議

第四次會議

第五次會議

第六次會議

第七次會議

第八次會議

第九次會議

第十次會議

四、參議員提案

甲、屬於第一審查委員會者

- 1. 蒙參議員大恩提：取締鄉鎮保甲自由籌款以符法令而蘇民困案。
- 2. 蒙參議員大恩提：嚴密保甲組織加強自衛力量以固後防案。
- 3. 吳參議員循提：實施地方自治應先建立人事制度案。
- 4. 吳參議員循提：擴大縣政三日刊篇幅增闢民衆投書欄用調民意案。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記錄目錄

- 5. 吳參議員循提：確立救濟院經濟基礎以宏社會事業案。
- 6. 吳參議員循提：地方醫院獨立或併入平民醫院辦理以充實醫療案。
- 7. 吳參議員循提：擴大保育救濟事業案。
- 8. 吳參議員循提：救濟院三十年度食谷如何籌措案。
- 9. 劉參議員學俊提：嚴禁鄉保濫用職權輕賤人民以提高民格尊重主體案。
- 10. 劉參議員學俊提：鄉保幹部人選應逐漸變身任用標準以移觀感而利庶政案。
- 11. 劉參議員學俊提：扶持正氣制化姦貪以轉移風俗案。
- 12. 劉參議員學俊提：接兵部隊種種不法應如何制止案。

乙、屬於第二審查委員會者

- 1. 唐參議員秉周提：撥撥專款或由縣府逕向農村合作社貸款購給種籽以資增加生產而裕民食案。
- 2. 葉參議員正昌提：請政府撥款重建鳳山公園修復標準時鐘並組織圖書雜誌報章巡迴供應隊發揮民教力量改良民衆生活案。
- 3. 湯參議員錫光提：再行標賣零星公學產案。
- 4. 郭參議員即溪提：為亢旱成災可否函請轉請減免購糧數字請公決案。
- 5. 銅梁縣府交議：本縣倉餘及公棧加工盈餘應如何整理以為公教人員本年度增加生活補助暨家屬平價米補助款財源案。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議記錄目錄

6. 議長交議：接前糧監會卷內有檢舉前建設科長劉世模貪污瀆職案。

7. 葉參議員正昌提：請政府澈底請查三十二年度全縣糧谷倉餘及加工溢額并嚴懲舞弊人員用符法令案。

8. 湯參議員錫光提：抽征迷信紙取銷稅以充救濟經費案。

9. 銅梁縣政府交議：三十二年度地方經費收不敷支如何籌補案。

10. 湯參議員錫光提：強制開墾墾區以增糧食生產案。

11. 銅梁縣政府交議：請核議小安溪河航運整理工程計劃書轉請省府令飭水利局精審測測貸款與辦以利抗建案。

12. 湯參議員錫光提：請撥款疏濬小安溪以便灌溉而利交通案。

13. 議長交議：田管處函送各征收處設置圖表請將各民意機關代表名單彙送俾便函聘各鄉鎮監察案。

14. 銅梁縣政府交議：擬訂奉令組織三十二年度糧財務辦事處辦法提請討論案。

15. 銅梁縣政府交議：三十二年度地方概算書提請討論案。

16. 銅梁縣政府交議：分期修築塘堰以防旱災而增生產案。

丙、關於第三審查委員會者

1. 周參議員泰焱提：為私立學校之教職員役米津家屬食米生活補助費等項請與縣立學校一體待遇案。

2. 銅梁縣政府交議：請編修縣志以重文獻案。

3. 楊參議員貽謙提：為縣立女中校地被炸請撥款修建築案。

五、參議員詢問案及縣政府之答覆
六、大會宣言

七、本會發出之重要文電

1. 上國府主席林致敬電

2. 上軍事委員長蔣致敬電

3. 上總裁告縣參議會成立并致敬電

4. 上四川省政府主席張致敬電

5. 致敬鄧福副主任暨前綫川軍將士電

6 致省參議會電

7. 致省執行委員會電

8. 擁護國家總動員法電

9. 慰問郭松雲將軍電

10 慰問本縣出征家屬電

11 覆省執行委員會電

12 覆成都省佛教會電

13 電旅省同鄉會電

14 覆隆昌縣執行委員會電

15 電省政府報告本會開辦開幕電

八、各方賀電及覆電

1. 四川省參議會申覆電

2. 中國國民黨四川省執行委員會祿午馳電

3. 三民主義青年團重慶支團部渝未佳電

4. 中國佛教會四川省分會東電

5. 銅梁旅省同鄉會覆電

6. 中國國民黨四川省隆昌縣執行委員會皓電

7. 涪江縣臨時參議會支電

8. 中國國民黨四川省銅梁縣執行委員會致電
 9. 郭汝棟將軍電
 10. 顧鶴琴先生佳電
 11. 銅梁縣縣長祝詞
 12. 省參議會覆電
 13. 川康綏靖公署覆電
- 九、演詞
1. 開幕式彭議長澤久致詞
 2. 開幕式羅縣長宗文演詞
 3. 開幕式馬參政員景常演詞
 4. 開幕式郭參議員朋溪答詞
 5. 閉幕式彭議長澤久報告詞
 6. 閉幕式羅縣長宗文致詞
 7. 閉幕式駐會委員郭朋溪答詞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略

一 本會籌備成立暨第一次大會開會經過

本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原擬於三十一年九月一日舉行開幕典禮，嗣因籌備不及，乃改期於九月十日，上午八時舉行宣誓典禮，由羅縣長宗文主席，縣黨部書記長劉代芹監誓，九鐘即行開幕式，到有黨，政，軍首長，馬參政員景常，及各界來賓等，共百餘人，行禮如儀，各界來賓，均先後致辭，正午十二鐘禮成，下午即舉行第一次會議。

本次出席參議員，有馬光昭等十八人，請假者有雷筱龍、楊明宇二人。

本屆原訂議事日程預算開會八次，十三日星期日例假休息，於十五日下午閉幕，嗣因地方概算牽涉較寬，相差甚鉅收支不能平衡，一時不易審查完畢，乃將星期日停止休息，照議事日程遞推一日，照常開會，并延長一日，於十五日上午閉幕，綜計本屆會議六日，除開幕式及閉幕式不計外，共開會十次，并照規定組織第一、第二、第三審查會，及宣言起草委員會，分別担任審查提案，及政府施政計劃，施政報告，起草宣言等工作，計第一審查會開會三次，第二審查會開會五次，第三審查會開會一次。參議員建議案，共二十五件，其中併入他案者三案，經大會議決保留者二案，由提案人撤回者一案，縣府交議者共十案，臨時動議者七案，除臨時動議外，均經各審查會分別審查，提出審查意見，交大會決議通過，並繕成冊，送請縣府分別施行，此本屆大會會議之概略也。

二 正副議長暨參議員名單

副議長 朱載堂

出席參議員馬光昭 劉庭唐 郭朝溪 時霖 楊貽祺 葉大恩

文會哲 吳循 曾希哲 李光岱 葉正昌 劉學俊

唐秉周 周泰嶽 湯錫光 王繼統

請假參議員雷筱龍 楊明宇

三 第一次大會議事紀錄

第一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日午後二鐘

地點：銅梁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 彭澤久

副議長 朱載堂

參議員 馬光昭 郭朝溪 時霖 楊貽祺 葉正昌

文會哲 吳循 曾希哲 劉學俊 唐秉周

周泰嶽 湯錫光 李光岱 劉庭唐

行政長官：縣長羅宗文 民政科長李天才 財政科長唐又斌

主席：彭澤久

秘書：劉代芹

紀錄：郭輝 劉庭唐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七人請假三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簽定參議員席次

第一席馬光昭 第二席劉庭唐 第三席郭朝溪 第四席時霖

第五席楊貽祺 第六席葉大恩 第七席文會哲 第八席吳循

第九席曾希哲 第十席李光岱 第十一席葉正昌 第十二席劉學俊

第十三屆唐秉周 第十四席周泰燦 第十五席湯錫光 第十六席雷俊龍 第十七席王繼統 第十八席楊明宇

乙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 收到賀電七件。
2. 收到文件五十九件。
3. 收到提案十八件。
4. 收到參議員請假函三件。

丙 討論事項

二、主席提出：各審查委員會審查委員及召集人名單請公決案。

各審查委員會審查委員及召集人名單。

一、第一審查委員會

蒙大恩（召集人）劉學俊 時霖 馬光昭 朱載堂

唐秉周 吳循 王繼統

二、第二審查委員會

文會哲（召集人）湯錫光 郭朗溪 葉正昌 曾希哲

雷俊龍 劉庶唐 時霖

三、第三審查委員會

周泰燦（召集人）吳循 楊貽祺 蔡正昌 李光岱

決議：通過。

二、主席提出：向國務院 林主席致敬電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三、主席提出：向蔣委員長致敬電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四省川領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四、主席提出：慰勞前方抗敵將士及海內外義胞餽贈電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五、向四川省黨部黃主任委員致敬電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六、向張主席致敬電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七、向川康綏靖公署鄧藩兩主任致敬電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八、慰勞本縣出征軍人及其家屬電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九、擁護國家總動員法通電兩公決案。

決議：通過。

十、主席提出：致省參議會電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丁 政府報告

一、縣長羅宗文報告施政計劃。

午後五時散會。

第二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一日午前八鐘

地點：銅梁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 彭澤久

副議長 朱載堂

參議員 郭朗溪 時霖 蒙大恩 文會哲 馬光昭

李光岱 曾希哲 吳循 劉學俊 葉正昌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唐秉周 周泰嶽 湯錫光 楊貽祺

行政長官：民政科長李天才 財政科長唐又斌

主席：朱焮堂

秘書：劉代芹

紀錄：郭輝燮 劉福脰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六人請假四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 宣讀第一次會議紀錄。

2. 收到提案四件。

乙 政府報告

一，民政科長李天才報告下年度施政計劃。

周參議員秦焮為簡要之詢問。

李科長予以口頭答覆。

二，財政科長唐又斌報告半年來財政施政概況及下年度施政計劃。

丙 討論事項

一，文參議員曾哲臨時動議：擬請變更議事日程，星期日仍照常開會案。

決議：通過。

二，會參議員希哲臨時動議：請定例截止接收提案，而使審查案

決議提案限於本日午後五時截止收受，如有提案，可作臨時

勸議。

正午十二時散會。

第三次會議

時間：中華三十一年九月十一日午後二鐘

地點：銅梁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彭澤久

副議長朱焮堂

參議員 郭朋溪 時霖 楊貽祺 蒙大恩 文會哲

曾希哲 李光備 葉正昌 劉學俊 吳循

唐秉周 湯錫光 周泰嶽 馬光昭

行政長官：教育科長陽澤霖 建設科長王謫仙

主席：朱焮堂

秘書：劉代芹

紀錄：郭輝燮 劉福脰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六人請假四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 收到文件一件

2. 宣讀第二次會議紀錄。

乙 政府報告

一，教育科長陽澤霖報告半年來教育行政概況及下年度施政計劃

文參議員曾哲，葉參議正高等，各為簡要之詢問。

陽科長分別作口頭答覆。
二、建設科長王謫仙報告下年度施政計劃。

丙 討論事項

一、主席提出：大會宣言起草委員名單請公決案。
起草委員名單

郭朗溪（召集人）吳循 劉學俊
決議：通過。

午後五時散會。

第四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二日午前八鐘

地點：銅梁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 彭澤久

副議長 朱載室

參議員 郭朗溪 時霖 蒙大恩 文會哲 馬光昭

曾希哲 吳循 劉學俊 葉正昌 唐秉周

周泰嶽 湯錫光 李光岱

行政長官：田賦管理處副處長王斌 縣府糧政科長陳顯宗 社會

局長彭思誠

主席：彭澤久

秘書：劉代芹

記錄：鄧輝燧 劉樹庭

報告報告出席參議員十五人請假五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1, 收到文件三件。

2, 收到參議員請假函一件

3, 宣讀第三次會議紀錄

乙 政府報告

一、田賦管理處副處長王斌報告下年度田賦施政計劃。

文參議員會哲、吳參議員循、郭參議員溪朗等，各為簡要之詢問。

王副處長分別作口頭答覆。

二、糧政科長陳顯宗報告一年來糧政工作概況。

會參議員希哲、文參議員會哲等，各為簡要之詢問。
陳科長分別作口頭答覆。

三、社會科長彭思誠報告半年來社會工作概況。

正午十二時散會。

第五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二日午後二鐘

地點：銅梁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 彭澤久

副議長 朱載室

參議員 馬光昭 郭朗溪 時霖 蒙大恩 吳循

劉學俊 葉正昌 曾希哲 文會哲 李光岱

唐秉周 周泰嶽 湯錫光

行政長官：縣府會計室主任周小禮（委經緯代）

主席：彭澤久

秘書：劉代芹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紀錄 郭輝楚 劉耀順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五人請假五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 收到文件一件

2. 宣讀第四次會議紀錄

乙 政府報告

一、會計室代表姜耀緯報告半年來會計室工作概況。

丙 討論事項

一、參議員大恩提：取締鄉鎮保甲自由籌款以符法令而蘇民困案。(提案第一號)

審查意見：原提案原則通過，另擬辦法如下：

1. 凡關於全縣各鄉鎮，必須籌集款項，為縣預算所無者，須先列具預算冊榜，召集鄉鎮民意機關議決通過，呈請縣府核准執行其關各縣連案舉辦者，仍應由縣府函知縣參會查照。

2. 各鄉鎮必須單獨籌款者，應由各該鄉鎮民意機關通過後，報請縣府核轉本會通過執行。

3. 前兩項經核准籌集之款項，均須事先製據照收，事後報銷

4. 臨時緊急供需款物辦法如下：

一、先行製據征收、存根備查。
二、事後開會追認。
三、列榜呈請核銷公佈。

5. 在各級民意機關未成立以前，以各鄉鎮財監會，代行任務決議：將提案辦法，及審查意見修正為：「各鄉鎮如遇臨時事件發生必須籌款時事先須由民意機關決議列榜通知發給收據，事後檢據報銷，以昭嚴實」。

二、參議員大恩提：嚴密保甲組織加強自衛力量，以固後防案(提案第二號)

審查意見：函請縣府採擇施行。

決議：函請縣府參考。

三、吳參議員循提：實施地方自治應先建立人事制度案。(提案第三號)

審查意見：原提案原則通過原辦法第一項請大會通過後，函請縣府採擇施行，其二，三兩項辦法刪去。

決議：原案保留。

四、吳參議員循提：擴大縣政三日刊篇幅增闢民衆投書欄用民衆意見，本案因經費支出，從緩辦理。

決議：原案保留由秘書室函請縣府酌開民衆投書欄。

午後五時二十五分散會

第六次會議

時：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午前八鐘

地點：銅梁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 長彭澤久

副議長朱載堂

參議員 馬光昭 郭明漢 李光喬 葉正昌 廖大恩

劉學俊 馮錫光 周泰嶽 曾希酉 文曾哲

吳循時 霖 唐秉周
行政長官 警察局長何承浩 合作指導室指導員高烈光國兵兵團
副團長張維翰（李聚奎代）

主任：朱載堂

秘書：劉代芹

紀錄：郭輝麟 劉繼昭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五人請假五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請填中國糧政協會征詢參議員擬政意見表。

2、宜賓縣政府函復周參議員泰滋等詢問四點。

3、宜賓第五次會議記錄。

乙 政府報告

一、警察局長何承浩報告三十二年度施政計劃。

周參議員泰滋，湯參議員錫光，各為簡要之詢問，何局長分別作口頭答覆。

二、合作室高指導員烈光報告合作室工作概況。

三、國民兵團代表李國附聚奎報告國民兵團工作概況。

丙 討論事項

一、吳參議員循提 確立救濟院經濟基礎，以宏社會事業案。（提案第五號）

審查意見：本案原則成立，原辦法二、三兩項刪除，照所擬第一項辦法，依照過去所撥救濟食米總額折價，正式列入預算。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二、吳參議員循提：地方醫院獨立或并入平民醫院辦法，以充實醫療案。（提案六號）

審查意見：本案與第五案有主從關係一應請大會合併討論。

三、吳參議員循提：擴大保育救濟事業案。（提案第七號）

審查意見：本案與第六案性質相同，應請大會合併第五案討論。

決議：右三案均屬救濟院範圍，其應需經費擬實列入預算。

四、吳參議員循提：救濟院三十年度食谷如何籌措案。（提案第八號）

審查意見：事關籌措已食之谷，應請大會討論。

決議：保留。

五、議長交議：田賦管理處函送各征收處設置圖表，請將各民意機關代表名單彙送俾便函聘為各鄉鎮監察幹事案。（提案第二十二號）

審查意見：1、監察幹事，以每鄉鎮指派一人至二人為原則，在旺

征期間，并由本會派參議員朱載堂，湯錫光，蒙大恩，劉學

俊吳循，周泰滋等六人，巡迴監察各鄉鎮，除考核各該地監

察幹事工作外，并宣傳政府征購政策。（監察幹事守則名單

及預算另詳）

2、省參會曾代電，所列六項緊需，專案分送各監察幹

事。

3、照原書室所擬概算書，請縣政府轉呈省府核備開

支，并函覆田管處附以各分處監察幹事名單，仍請

將各分處，負責職員名單見惠，以資聯繫。請公決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正午十二時散會。

第七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午后二鐘
地點：銅梁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彭澤久

副議長朱敬堂

參議員馬光昭

郭明燾

楊貽祺

吳循

劉學俊

周泰猷

馮錫光

王繼統

李光佑

文會哲

葉正昌

王繼統

李光佑

文會哲

葉正昌

王繼統

李光佑

文會哲

葉正昌

王繼統

李光佑

文會哲

葉正昌

王繼統

李光佑

行政長官：軍事科長周室遠 經收處主任冷雲樵 縣公庫代表劉

幼喬

主 席：朱敬堂

副 席：劉代芹

紀 錄：郭輝燾 劉福順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六人請假四人

主席宣佈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 收到文件三件。

2, 呈請第六次會議紀錄。

乙 政府報告

一、軍事科長周室遠報告下半年軍事科施政計劃。

葉參議員正昌，為簡要之詢問？

周科長作口頭答覆。

二、經收處主任冷雲樵報告經收處工作概況。
三、縣公庫代表劉幼喬報告縣公庫工作概況。

丙 討論事項

一、唐參議員乘周提：劃撥專款或由縣府逕向農村合作社貸款購給以資增加生產(裕民提案)。(提案第十三號)

審查意見：查原案理由固甚正確，惟縣府向合作社機關貸款，與通令規定未符，並亦無專款可撥，擬函縣府令飭合作社指導室，查照農荒地各地，多組織農村合作社，依法貸款，以資補濟，請公決。

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為：「函請縣府令飭合作社指導室，多組織農村合作社，依法貸款，并分令農業推廣所，大量選購桂種，以備農民購種。」

二、葉參議員正昌提：請政府撥款重修鳳山公園修復標準時鐘并組織圖書雜誌報章巡迴供應隊發揮民教力量改良民衆生活案。(提案第十四號)

審查意見：查本案修復標準時鐘一節，縣政府已另有計劃專款辦理在案，其餘應屬民教事業範圍，擬函送縣府參酌，請公決

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為：「查本案修復標準時鐘一節，縣府已有計劃，應俟專案辦理，至培修公園，組織書報巡迴供應隊，函請縣府參酌，令飭民衆教育館辦理。」

三、湯參議員錫光，再行標賣零星公學產業案。(提案第十五號)

審查意見：所提辦法尚屬可行，請公決。

決議：照原案通過，函請縣府採擇施行。

四、郭參議員鄭鴻提：為克早成災可否函請轉請減免購糧數字案

。(提案第十六號)

審查意見：查本縣秋收受災屬實，擬函縣府轉請財案核辦，請公決議；函請縣府籌軍交涉。

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議案，查本縣秋收受災屬實，函請縣府轉請財案核辦，并撥三十年度例，豁免災民小租之征購。

五，縣府交議：本縣倉餘及公糧加議意應如何辦理以爲公費人，擬本年度增加生活補助費及家屬半價米補助款項案。(交字第一號)

審查意見：查本案所提辦法尙屬可行，請公決。

決議：照原案通過。

六，葉參議員正昌：請政府澈底清查三十年度全縣糧谷倉餘及加完溢額并積谷數量以裕政府收支并嚴懲舞弊人員用符法令案。(一號案第十九號)

審查意見：查本案所提辦法，除清理積谷一項，已由縣府會同辦理有案外，關於倉餘及米條，與縣府財科所提清理辦法相同，惟於改革弊端各節，切合時弊，可否轉請政府參酌，請公決。

決議：照交字第一號提案辦理。

七，議長交議：接收前糧食監查會卷內，有檢舉前建設科長劉世模貪污瀆職案(提案第十七號)

審查意見：本案可在卷內縣府依法嚴辦並將辦理情形見報請公決決。照審查意見修正爲：一函請縣府據實速覆。省府依法嚴辦并見覆。

八，議長臨時交議：據虎峯鎮長劉紹瀾呈爲軍校退伍軍官任滋猷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籌備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等事打鐵長撥撥人民請予主張公道保護地方案。

下午五時三十分散會。

第八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四日午前八鐘

地點：銅梁縣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彭澤久
副議長朱載堂
參議員 郭朝深 時霖 蒙大忠 文會哲 曾希哲
李兆楷 葉正昌 劉學俊 唐秉周 周泰嶽 王繼統
湯錫光 楊貽祺 馬光昭

主席：彭澤久
秘書：劉代芹

紀 錄 郭朝深 劉福順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六人請假四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 國父遺囑 遺囑全文 遺囑全文 遺囑全文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 收到文件三件。
2. 宣讀第七次會議紀錄。

乙 討論事項

一，周參議員秦繼提：爲私立學校之教職員役米津家屬食米生活補助費等項請與縣立學校一體待遇案(提案第二十三號)

審查意見：呈報辦法允當，提交大會函縣查辦。

四州省劉梁縣臨時參議會成源海第一次大會會議紀略

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為：「區立崇節義祠並立學校」

其教職員役之食米津貼應與縣立學校一體待遇列入縣預算開支。

二、縣府交議：請編修縣志以重文獻案（文字第六號）
審查意見：本案成立，兩請縣府專列預算一延聘專家，繼續編纂委員會負責編纂。

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為：「本案成立，請縣府設法撥款辦理」

三、楊參議員賈則提：為女中校地稅炸請撥款建修案。（提案第二十四號）
審查意見：女中校長商同教育科，編列詳細預算，專案呈請省府核奪。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周參議員泰繼臨時動議：請公祭周克三、朱宋學甫先生案。

決議：由縣會委員辦理

五、議長臨時交議：請電慰鄂將軍松雲案。
審查決議：通過。

六、議長臨時交議：據縣民張代榮等，呈為苛征病民，請縣議制止案。
決議：轉函由賦管理處查辦制止。

七、劉參議員學俊提：嚴禁鄉保濫用職權輕蔑人民以提高民格選重主修案（提案第九號）

審查意見：原提案理由均屬事實，辦法亦甚妥當，擬請縣府通飭各鄉保，遵照辦理，請大會公決。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湯參議員錫光提：請撥款疏濬小安溪以便灌溉而利交加案（

提案第二十一號）

審查意見：本案與縣政府所辦小安溪河道整理工程計劃書請核

案相同，擬合併討論，請公決。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縣府交議：請核議小安溪河道整理工程計劃書轉請省府

飭水利局精密測勘與辦以利建築案。（文字第三號）

審查意見：兩縣駐軍，省府精密復勘，重新估定施工計劃。

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為：「本案通過并兩請縣府籌設小

甲 安溪河道整理工程籌備委員會，積極進行」

十、湯參議員錫光提：請開闢整塘堰以增糧食生產案。（提案第

二十號）

審查意見：原提案辦法，切合實際需要，函請縣府採擇施行，請

公決。

決議：原案辦法，添加一、由縣府將合作社貸款辦法公佈，

二、池令各鄉鎮經濟股主任，代人民填寫貸款手續應具

之各種表格兩項。

正午十二時散會

第九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四日午後二鐘

地點：銅梁縣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 彭澤以

副議長 朱載堂

參議員 馬光昭 郭朗溪 時霖 楊貽祺 葉大恩

文會哲 曾希哲 李光岱 葉正昌 劉學俊

唐秉周 周泰嶽 王繼統 湯錫光

主席：彭澤久

秘書：劉代芹

紀錄：郭輝燾 劉福順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六人請假四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 宣讀第八次會議記錄。

2. 收到文件一件。

乙 討論事項

一、劉參議員學俊提：縣保幹部人選應逐漸變易任用標準以移觀

感而列庶以案。(總案第十號)

審查意見：照原提案，送請縣府採擇施行。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劉參議員學俊提：扶持正氣制化姦貪以轉移風俗案。(總案第十一號)

審查意見：兩請縣府採擇施行。

決議：照原案通過。

三、劉參議員學俊提：接兵部隊種種不法應如何制止案。(總案第十二號)

審查意見：照原提案辦法辦理。

決議：照原案通過。

四、湯參議員錫光提：抽征迷信紙取縮稅以充救濟經費案(提案第十九號)

審查意見：與縣府財政科，送信紙取稅併案，請公決。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縣府交議：三十二年度地方經費收不敷支如何籌補案。(交字第二號)

審查意見：1. 原案第一辦法，前經政府准行在案，茲為顧念地方

經費收入及政權行使權利起見，似可舉辦，擬請縣府酌辦

，并列入明年度概算內。

2. 原案第二辦法所提派募一節，在茲抗建艱難時期，

似可不必採用，免滋流弊，請公決。

決議：迷信紙稅名，改為「公親交單登記費稅率」。每捆以

征收三角至五角為準，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縣府交議：擬訂奉令租權三十二年度購糧財務辦事處辦法提

請討論案。(交字第四號)

審查意見：本案既係依照規定辦理，應請公決。

決議：照原案通過。

七、縣府臨時交議：奉令本縣購糧券兌換處設置十處案。

決議：照原案通過。

八、縣府臨時交議：請以本年度增加公學產出租撥作縣銀行官股

案。

決議：照原案通過。

九、縣府交議：三十二年度地方概算提請討論案。(交字第五號)

審查意見：原預算經核減為：一八三三三九四元。(原列一零

六七八九九一元)，新增開源，計二四九七二四元，連

同原列可支配收入五八九六五七零元，總歲收入，應當為：一

八三九三三九四元，收支案已平衡。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主席宣佈 大會延長一日，下午五時散會。

第十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五日午前八鐘
地點：銅梁保安路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 彭澤久
副議長 朱成堂
參議員 郭潤溪 時霖 馮貽祺 蒙大恩 文曾青
葉正鴻 劉學俊 唐秉周 周泰祺 王繼統
湯錫光 吳循 曾希哲

主席：彭澤久
秘書：劉代芹

紀錄：郭輝燮 劉福順
秘書報告出席參議員十五人請假五人
主席宣佈開會并恭讀「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

1. 宣讀第九次會議紀錄。

2. 收執文件三件。

乙 討論事項

一、縣府交議：三十二年度本縣各部門施政計劃案（文字第七號）

審查意見：所擬三十二年度施政計劃，尚合本縣需要，惟應視地方財力，分別緩急，次第實施，教育方面，宜充實整理，頭

及質量，民治方面宜穩妥基石，以加速抗建之力，至本會決議各案，亦須採擇施行。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縣府臨時交議：各鄉鎮分期修築塘堰以防旱災而增生產案。（交字第八號）
決議：所擬辦法詳盡可行，請參酌本會湯參議員對差所提修築塘堰案，積極實施。

三、主席提出：本大會宣實業經起草委員擬具提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四、文參議員曾哲臨時動議：請授權駐會委員會，以修正各段案，及決議案文字之草案。
決議：通過。

五、吳參議員循臨時動議：銅梁地方醫院究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救濟院應醫所停辦，將所有藥品器材，折價加入平民醫院，作為公股，其餘房屋器具，借與平民醫院作為分診所，并推朱副議長載堂，會同吳參議員循當場接收，并函縣府查照辦理。

丙 選舉社會委員

一、主席宣告：選舉用登記名投票法，并請時參議員霖為監票員，文參議會為開票員。

二、主席宣告：以得票最多者三人為社會委員，次多之三人，為候補社會委員。

三、主席報告選舉結果：
1. 社會委員當選名單
湯錫光十四票 郭朝濤十票 蒙大恩十票

2. 候補社會委員名單
劉學俊四票 周孝斌二票 吳循一票
午前十鐘散會。

四 參議員提案

甲、關於第一審查委員會者。

(一) 曹參議員大恩稟：取銷鄉鎮保甲自由籌款以符法令而蘇民困案（提案第一號）

理由：

查抗戰軍興，新政倍出，賦日隨時之供應無常，各鄉鎮保甲，一經遭遇上項事件，為極困難境况，間以臨時籌措，以濟時艱，故往歲縣行政會議議決，關於鄉鎮保甲，有各級財賦委員之設置，無非從權予以權宜，期收合法迅速推行法令之效也，迨為時既久，弊竇叢生，近聞各方呼聲所在，鄉鎮保甲，則有無關重要，亦假藉名義自由撥籌款項，似此不特有背政府法令，抑且益增民衆痛苦，亟須取締，以肅漸微。

辦法：

一、限制於預算而又必須之款，且有關係者如俸給，學米，保甲費等，擬由縣政府統籌分配之。
二、鄉鎮保甲，應付臨時環境籌措者，須先由各級甲監督認可，然後准其撥之，以上各辦法，擬請大會公決後，函請府通令執行。

(二) 曹參議員大恩稟 嚴密保甲組織加強自衛力量以固後防案
(提案第二號)

理由：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保甲組織，原為肅清奸宄之良法，而地方自衛，尤為地方自衛之基礎。本縣附近首邑，後防重地，夾居兩山，易處匪藪。近年荒欠，災情重大。紙，缺，柴，陶等手工業，為本縣農村副業，尤為市居人民之重要生產，亦且物價昂貴而紛紛停業，地方治安，岌岌可危，無如保甲組織不嚴密，地方自衛力量太薄弱，行見零星小匪亦無力肅清，大股匪患，更將束手無策，爰據此案，以供討論。

辦法：

1. 減少保甲行政責任，加強保甲自治精神，凡關糧政，兵役，及款項之要政事務，應以行政力量負其全責，保甲可盡力協助，少負實際責任，積極方面，尤應推行保甲一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之自治精神，使行政保甲漸變而為自治保甲。

2. 澈底查清戶口，嚴格辦理戶口異動登記。

3. 澈底辦理槍枝登記烙印。

4. 國民兵訓練與壯丁編制均須注重地方自衛力量之培植。

(三) 吳參議員循提：實施地方自衛應急建立人事制度案（提案第三號）

理由：

人事制度為國家部會之必要措施，為才得其用，杜絕停進，獎勵勞績，懲治私人，樹立地方軍氣，杜絕貪腐鑽營，俱為是類，現有之人浮於事，與求無真才，正此現象，可以由此而糾正之也。

辦法：

一、遵照中央人事管理法，設置婦人事管理室，或管理員。

二、縣參議會中設此一組。

三、黨、團、議會各組委員會，提供參考，(詳細組織另訂)

(四)吳參議員循提：擴大縣政三日刊篇幅增閱民衆投書欄用調民意案(提案第四號)

理由：

現在縣政府三日刊，似覺篇幅有限，至其內容亦難使民衆明瞭，設以增其篇幅，最爲貴通人民與政府間橋樑之工具，使政府施政順利，人民瞭解協力，則則受福又爲真正民而，俱可藉此橋樑以達之，以是增閱民衆投書欄，俾民衆亦得有機會公開的貢獻暢述，用測民衆意向，不亦適賦。

辦法：

一、組織編譯委員會，各機關法團，各推一人參加，限期供應稿件。

二、教育會，及文獻委員會，補助部份經費，其餘辦法仍舊，果能精益求精，本亦即大有裨益也。

(五)吳參議員循提：確立救濟院經濟基礎以宏社會事業案(提案第五號)

理由：

本縣救濟院，原訂不產產租谷壹千九百六拾五市石，自廿六年，經交縣經收處，每年由縣經收內列支貳萬餘元藉給辦公主副食費，及印裝費各項開支，統在其內，嗣主去今來，物價亦數激增，不敷甚鉅，乃有另籌食谷，及追加副食費之請，去年食谷，借自中央，尚未能籌得可靠之預算，今年係以因米撥充，既屬不敷，而又緩不濟急，非有確定基礎不可。

辦法：

1. 擬實列入縣預算中。

2. 撥還原有產業。

3. 指定專款撥充

(六)吳參議員循提：地方醫院獨立或併入平民醫院辦理以充實醫療案(提案第六號)

理由：

地方醫院，即救濟院施診所，歷來預算未列藥料工本費，以是日即虧降，缺乏甚多，茲有部份舊廠，亦相當難得，現時地方數拾萬生靈，竟無一較完善之醫院，以資保障殊堪憂！爲縣民保健及治療計，實有使之成一完備醫院之必要也。

辦法：

1. 經費獨立，籌集鉅款，以完成之。

2. 併入平民醫院，以升財折價作股，仍達本院施送貧病之目的。

(七)吳參議員循提：擴大保育救濟事業案(提案第七號)

理由：

抗戰以還，抗屬子弟，及因受抗戰時期物價影響，而流離孤苦之兒童，與日俱增，中央特別對此三令五申，省府亦有將各地兒童保育，救養機關，劃歸各地救濟委員會，專責辦理之令，衛之三民主義，人口政策，亦應特加擴大。

辦法：

1. 增籌專款，以資擴大。

2. 劃歸縣救濟委員會，專責辦理。

3. 呈請中央及省補助。

(八)吳參議員循提：救濟院三十年度食谷如何籌抵案(提案第

八號)

理由：

三十年度春，秋季，縣行政會議中決議，附隨國民兵團食谷，向人民籌募，未蒙批准，嗣後奉省令飭籌可靠財源，亦未籌得，而已食去之七百餘石，遂爾欠懸未結也。

辦法：

1. 三十年度節餘項下抵償。

2. 追收因場薄欠，自二十四年至三十年。

3. 清償縣欠之公款抵補。

(九) 劉參議員學俊提：嚴禁鄉保濫用職權騷擾人民以提高民格
登重市筒案(得案第九號)

理由：

竊民治國家民爲主體，目前政府正着手成立各級民意機構，試行地方自治，更應重視人民，以符民治精神，否則辱民即辱國矣。乃今鄉人，一任鄉保公職，即不免籍勞作賦，濫用職權，其實自元首，至官吏皆民也，何況鄉保係自治人員，因殘虐之偶加遂至蔑視民格，任意侮辱，其向能動悉民隱，盡力民事，將誰欺乎！試想抗戰至今，其英風偉烈之赫濯，中外欽仰，而不加非國民之意志力量，忠勇支豫，雖有任何威權，且無所藉以措手。今盟國每對我國民特電致敬，僑民亦及時平等待遇。而國內視之，不曰老百姓，即曰鄉愚，列在鄙夷不齒之數，甚非所以禮尚民格，尊重主體之意也。

辦法：函請縣府重申如下條令

1. 鄉保非依法不得拘留及押解人民，並藉放入宅搜索。
2. 鄉保非經其民意代表決議呈請核准，不得私擅派捐派役。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3. 鄉保遇有急難窮苦，及抗屬不能維持最低生活者，應設法扶助救濟之。

以上辦法，是否有當，敬請大會公決。

(十) 劉參議員學俊提：鄉保幹部人選應逐漸變易任用標準以移觀感而利庶政案(提案第十號)

理由：

查現任鄉保幹部人員，多非鄉望素孚，德優於才，其所踴才，又不邊設語投機，趨趨虛使，非能實幹，苦幹，事事爲國爲民作想。常見有身任保甲之家，派款較人少，且或不派，有丁不出，且或包庇族戚之丁，一面復假借自私，蔑視民格。既無聲望足以服人，而又遇事不公，動招物議，保甲不得人民好感，於協推庶政，實多障礙。非請逐漸變易任用標準，一新耳目，轉移觀感不可。

辦法：

函請縣府於任用鄉保幹部人員時，逐漸採取下列標準：

1. 有鄉望而又謙厚耐勞者。
 2. 年齡雖在二十五歲以上者。
 3. 抗屬父兄有任職能力者。
- 以上辦法，是否有當，敬請大會公決。
- (十一) 劉參議員學俊提 扶持正氣制化姦貪以轉移風俗案。(提案第十一號)

理由：

年來本縣正氣不張，姦貪結黨，實爲各項新政阻抑不前之最大原因，欲轉移惡風，亟待四鄉賢達隱逸之士，奉起主張公道，分担公職，今國家勵行民治，正好大家同心共維正誼，一面誘掖

後進，教勉子弟，在在顯國家之急，不為黨氣一隅之爭，引八民之意志力量，併注於抗建之一途，正氣凝固，邪氣消流，誰敢假借戰端，召至軍營，魚肉良民者，一方正氣伸，則一方先治，全縣感憤貫輸，耳目聞至，正氣昭如日月，迅一雷遠，縱有姦貪，始而制之，入而化之，同為正氣矣，自軍庭，學校，社會，及一切訓練之教育，苟又能體注重於此，使一般青年，訓練生活於正氣，鍛鍊成就於正氣，民氣之正，則天地並，丕變民俗，自易易也。

辦法：

兩請縣府撥行下列建議：

1. 隨時延覓各鄉賢，出任公職，協進庶政。
2. 現任公職人員，營私舞弊，經檢舉查有實據者，須依法嚴懲，不得稍事寬容。
3. 凡遇軍會及施行各項教育時，須特別注重提倡正氣之宣傳。

以上辦法，是否適當，請請大會公決。

(十二) 勸導議員學校：接兵部隊種種不法應如何制止案（提案第十二號）

理由：

查兵律之制中樞不彈求詳，上顯軍事，下恤民情，可謂至矣，乃奉行者每視若罔聞，而以兵身為貨品，保甲扯了，既所在多弊，而接收部隊亦復難免。在訂不過得款賣放而已，近則更進一步，不買放於已經驗收之後，而取之於送歸驗收之時，故意延宕挑剔，一名不取，或盡收一二名，謂不付錢，而送了之餉，遠者百里內外，感於日費不貲，徑送困憊，寧願不名且死，以

求所送之丁能多驗收，免受政府征丁不力之懲處。接兵者，得款以後，於是伊斯稱不台格之丁，送請再驗時，亦轉變為台格壯丁，而後驗收矣。此項不名之款，仍仍派於人民，各鄉繳自千元以至萬元不等，合計全縣為數十數萬元。雖無證據，確係事實，平時又以數名武裝營兵，率領新兵十數人，分隊赴各農廠，賤價估買，高價出售。并每日四出伐樹，詩菜，鹽，豆，蒜，蠶豆物隨帶，自用稍可，日以賣錢囤利，惡態洶洶，萬分苛擾丁苦不設法制止，察於推行役以，增加抗戰力量阻何甚大，此應請兵糧並念改善者也。

辦法：

兩請縣府將上項弊弊，轉報督軍嚴令制止。

以上辦法是否適當？敬請 大會公決

乙，屬於第二審查委員會者

(一) 唐參議員乘周：割捐專款或由縣府選向農村合作社貸款，購給種籽以資增加生產，而裕民食案（提案十三號）

理由：

竊查本年秋收將成，忽遭天旱，田疇收獲，十損六七，闕境皆乏，不獨一鄉一里，吾銅地多山田，防旱無備，農民每於秋後，蓄積冬水，以為來春種稻之資，雨暘時若未為非計，一遭亢旱，即成困窮。伏查四川北道各縣，農長多種糧食，如豆麥，玉蜀黍之類，以補稻谷之不足，甚為可師。丁茲農若露口，正播種豆麥時期，急應廣為勸導以救目前荒歉，農民惟知蓄水種稻，昧於變通，不思高一兩澤德則，來春稻亦難種，曷若乘時多種糧食，稍待雨澤即可告成，來春百澤大降，亦可種稻，計之用全無礙於

此，惟農民糾紛不改，積習難除，不得政府提倡督率，寧肯犧牲地利，坐以待斃，况值前方抗戰方殷，接濟軍精民食，尤為重要，竊真一得之愚，聊作蕞蕪是獻。

辦法：

由縣酌撥專款，或向農村合作社貸款，大設儲備糧桶，散發農民，來容子母歸還，并責令地方保甲，嚴為督飭，無任荒蕪。
(二) 葉委員正昌提：請政府撥款重建鳳山公園修復標準時鐘並組織圖書雜誌報章巡迴供軍隊發揚民毅力改良民生活案。(提案第十四號)

理由：

本縣鳳山公園，年久失修，花木摧毀，亭閣廢棄，斷瓦頽垣，破敗不堪。民衆無遊息之所，幸集於茶社之間，寶貴時光，盡消耗於清談，議論紛紜，於事無補，適聽途說，且足以搖惑人心。影響所及，良非淺鮮，是以民衆生活，實有改良之必要也。

事實：

公園毀壞，以後茶社逐漸增加，以縣城之小，竟有二十餘處之多，平均每一茶社，以每日售茶六十碗計，則全城飲茶人數，當在千人以上。其消耗之時間，當為數千小時也，茲為補救時間之損失，擬其辦法如下：

辦法：

- (一) 重建鳳山公園，俾民衆生活得有調濟，工作效率得以增加。
- (二) 遵守時間，遵守信約，為推展新生活運動之要件，以故本縣標準時鐘，即應從速修復。
- (三) 由民教館組織圖書雜誌報章巡迴供應，搜集大量圖書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略

書雜誌報章，分批陳列於城內各大茶社，公園，及其他公共娛樂場所，漸及於鄉村，義務供人閱覽，使無廢時。

(三) 湯參議員鈞光提 再行標賣零星公學產案(提案第十五號)

理由：

查本縣公學產內，有田土零星畝散，街房破爛傾圮，毫無收益者，前經財委會提出標賣數次，尚有多處田土，及鄉場街房，未能售出，是項產業不特毫無收益，反增糧稅保產之累，似宜提出再行標賣，現時田價高漲，各鄉場街房亦因疏散而貴，提出標賣可得善價，以其業價投入生產機關，作為公股，較為有利。

辦法：

- 1. 由征收處將零星寫散歷年毫無收益之田土，及各鄉場街房提出，列表估價，開會審核。
- 2. 由征收處報由縣政府，定期佈告，投標競買。
- 3. 業價可加入銅梁造紙廠，及巴川印務局，及其他生產機關，以作公股，不得移作別用。
- (四) 郭參議員郎溪提：為亢旱成災可否函縣轉請減免購糧數字請公決案(提案第十六號)

理由：

查購征糧食，為年來政府既定之政策，數字多少，固無容小民置喙，但政府之所需，人民自當供應，而人民之困苦，政府亦應體恤，視民如傷，愛民如子，固不必君主時代之政府始應有此懷想也。長銅梁自本年七月四日一雨之後，即兩月未降大雨，烈日炎風，相互為害，以致農田禾苗，不秀不實均處皆然，收穫結果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最佳者有十分之四，五，其次者不過十分之二，三，甚有顆粒
無收者，均經各鄉鎮照例具呈，請予查勘在案，綜計全縣本年所
收租谷，以供全縣人民食用，尚不敷其巨，若再被購往他處，必
可誠實饑饉之苦，竊謂本府對本縣應徵之谷石，關係頗額，或不
容十所有權，而時提請之數字，則非絕對不可變更或移易，且本
年本縣所收黃谷，但係胎中交病，無一粒飽，每谷一斗，僅可得
米三升，或四升，政府購入，亦殊不合算，擬由本會查縣，轉請
各級政府，將本年應在買米購買之谷石減少，或竟全免，而將其
款項數目，移購於其他比結應收之區，則政府不致因購入劣谷而
吃虧，本縣亦可多留一部份谷米，以為救饑之用，似較大量採購
之策，又為要廉，便而所有實惠多矣，可否之處？伏候公決。

(五) 勸導縣政府公議 本縣倉庫及公積加工盈餘應如何整理以
坊公教人員本年度增加生活補助費暨家屬半價米補助款財
源案(交字第一號)

理由：

查奉 省府計壬二十字第八四二四號訓令，以邇來物價飛漲，
公教人員生活，應予改善，特擬改善辦法，規定公教人員，從本
年七月份起，十二月份止，生活補助費，每月每月增加三十五元
，家屬半價米補助費，每月每月增加七十元，并此項支出，指定
徵購倉庫，及公積加工盈餘，為其重大財源，查此盈餘雖為上
等指定，除公積加工盈餘外，而各征購辦事處，對於倉餘，多為
暗地瓜分，掩蔽不報，經密查但追究所得為數甚少，為走鉅大開
支，因公教人員增加待遇之迫大開支，以此為一重大財源起見，
用特擬以下列辦法，嚴加整理。

- (一) 懲獎密報：各鄉鎮地方人士，如有知覺盜資征購糧谷
以百分之二十給獎。
- (二) 令飭呈報：由本府令飭各該徵購辦事處，呈報征購倉
谷數目，有無盈餘。
- (三) 派員調查：由本府財科，會計室，及縣參會，分赴各
征購辦事處，查勘征購倉谷，或用估計辦法，是否與
各該處呈報數目相符，及各該負責員司，有無作弊情
形。
- (四) 監督發售：各徵購辦事處，如撥發及變賣，應先期呈
報本府，派員監督所得盈餘，以足鉅大開支。
- 以上各項辦法，是含有當？提請大會公決。
- (六) 議長交議 接前次議會卷內有檢舉前建設科長劉世模貪污
賄賂案(提案第十七號)
- 理由：
劉世模借沒收二十九年度存谷，向謝文甫等，索賄五千元，
以公文書作交換條件，證件存本會，曾分訴上峽飭本縣縣長查覆
(七) 葉參議員正昌提：請政府澈底清查三十年度全縣糧谷倉餘
及加工溢額并積谷數量以裕政府收入并嚴懲舞弊人員用符
私令(提案第十八號)
- 理由：
徵購實物，推銷順利，是徵愛國熱忱，人所共有，而一般經
辦人員，其能存心清白，顆粒歸公者固多，但舞弊侵蝕倉餘米餘
者，所在皆有，若聽其違法，不加清理，匪特上無以副政府愛恤

民力之至意，下無以容人。忍而輸將之亦伏，相習成風，肆行無忌，流弊所及，民命何堪，茲值縣府當局，樹立廉潔政治之際，除積弊，懲貪污，施政必要，莫急於此。倘舞弊人員，一經查出之後，尤望政府從嚴法辦，不稍寬假，誠能如此，則政府愛民之懷，人皆仰見，今後征實之進行，人民之踴躍輸將，當更甚於往昔矣。

事實：

查征購實物，經辦人員，於收谷時括揭冒斗，所謂飽進餓出，倉餘極多，或於收谷時賣錢，則餘谷早已算出，在倉外即被盜去，加工溢額，多被侵蝕，積谷分配，極不平均，且有未納積谷者，如三十年度各鄉糧谷舞弊事項，已被檢舉，在縣府控告有案者，計有固渡，維新，中和，舊縣，東郭鄉等處，關渡，維新，中和三鄉聯合征購辦事處，所收三鄉糧谷，裝儲於關渡，倉廩地點，有中心校後公倉，李家祠，吳家碾，圍園，韓家壩，李廷棟倉，李海云倉五處，於本年一月後撥發時，只將李家祠等四處糧谷撥出，其中心校後公倉，計谷四百餘市石，顆粒未發，迄今倉空無谷，顯係倉餘，而被盜賣，若縣糧谷倉餘，亦有五百五十六石零七升一合，未見歸公，東郭鄉有燭穀一倉，計三十六石，亦被盜賣。

辦法：

(一) 清理事項：

甲 各鄉實倉餘，米餘，及積穀等，由縣府指派高級職員會同糧監會負責人，縣參會代表，並於各鄉鎮加聘公正士紳一二人，共同切實清查。

乙 准許人民檢舉事實，向政府，糧監會，參議會密告過去。

四川省銀業廳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經辦征購實物舞弊人員，并予保守秘密，其控告經查屬實者，予以獎勵。

丙 清查侵蝕，盜賣朋分中飽之事實證據及數量。

丁 已被檢舉向縣府控告者，請政府從速法辦，並將懲辦情形佈告民衆。

戊 各鄉鎮征實舞弊案件，應於本年糧谷開征前，清理完竣。

(二) 改良事項：

甲 強化糧食監查委員會之組織，提高其職權。

乙 征購糧食，平口硬括，為政府規定之條則，然監察難週，浮收舞弊，時有所聞，請由上級業戶自行括斗，根絕弊端。

丙 各征購處，應設可容該處全部谷物倉廩，不准堆積倉外，經收者顆粒入倉，由糧監會加封條，非經同意不得開倉發放，運至最後交揭全畢時，若有餘額，顆粒歸公。

戊 保甲在鄉間派征，如軍米，學米等，不拘一合二合之小數，均須發給條據，並註明所收數目，方可避免借名詐取之弊。

(八) 馮參議員錫光奏 抽征迷信紙取稅以充救濟經費案 提案第十九號

理由：

查救濟院以經費有限，對於無自救力之孤童，及孤老殘廢，暨抗屬不能盡量收容，致流為乞丐餓殍者，比比皆是，亟應特籌巨款，廣為收容，以符人道，至籌款方法，查抽在迷信紙取稅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經二十九年審核預算會議可決，復由公學堂委會決議，并邀請紙商代表，簽等認捐各卷，三十年度核定縣預算，列入為拾萬元，（每捆洋洋五分計）。開徵時因主辦人與紙商意見衝突，具呈反對，并多方活動，致奉令改征紙捐，財委會以紙捐增為數甚微，辦理困難，擬本舉銷，而本縣所產紙，僅銷川北一帶，每年約產百餘捆，每捆現值拾元，全年約值洋數十萬元，為本縣出產大宗，又製紙需工約萬人以上，運銷需工數千名，現值征兵，征工，人力昂貴之際，各工廠，均感雇工困難，而紙商以重利所在，不惜重資，爭雇工人，使有用之工人製造，專供迷信焚化之紙，致人力物力，消耗於無益之途，於國家社會無益有損，殊非節省人力，物力，以援助抗建之途，理應加以取締，並改迷信紙為用紙，化無用為有用，現宜採取寓禁於征辦法，料以取細稅，以作救濟經費，既可促其改良，又於救濟事業有濟，可謂一舉兩得，復查奉頒財政，及公學產整理辦法規定，各縣，市，因管轄新縣制，經費不敷，得增開合法稅源，則應抽送信紙稅，并不違法，又查販紙商僅少數，特近壟斷，均獲巨利，對於地方，向少負擔，而其稅又係轉嫁於川北用戶，於商無損，於民不擾，倘各紙商能深明大義，熱心慈善，必能慷慨輸納，踴躍從從，則以每年出口紙三百萬捆，征收稅五角，全年收入洋二百萬以上，以充救濟經費，於社會裨益良多，所謂抽征紙稅商必能樂業，則萬餘工人，行將失業，原料棄置無用，地方，減少生產，及利潤。不知現時，工人工奇貴，各工廠及農家需缺工人，縱有數萬工人，亦不思雇工可止。至所產原料，銅梁紙廠需大量收購，各日紙廠，亦需出產大，決不致棄利於地，減少出產利潤也。

辦法：

1. 名稱前定為迷信紙捐稅，可仍其名。
 2. 出口迷信紙，每捆值洋十三元，可抽稅五角至一元。
 3. 稅票由縣府編號過印，由經收處經收。
 4. 於安居，舊縣舊地，派員經收。
 5. 稅款專賬保管，悉充救濟經費。
 6. 由本會草擬，呈請上院定案。
- 上述理由，辦法，是否可行？應請交付大會公決。
- (九) 銅梁縣政府交議：三十二年地方經費收入如何籌劃案（交字第二號）

理由：

三十二年度地方經費之支出概依省府頒定標準，及施政計劃事實所必需，並切實樽節編列，共該壹千零陸拾柒萬捌千九百九拾一元，此照收入不敷肆百八十八萬陸零四拾壹元，致使收支不能平衡，雖經縣署極力籌措，增加一切法定收入，仍屬杯水車薪，無濟於事。為求收足歲支及事實上含有可能性者，特選照編審各縣市地方預算注意事項，第二十二條之規定，擬具下列辦法。提請 大會公決。

辦法：

在於事有濟，於民無擾之原則，請省府酌量減稅，其所以於事有濟，多銷耗公薪甚鉅，而收入寥寥，難成整數，在理想上已無成功希望，在事實上自感困難，倘經費施只有得少失多，可以預定因此改征迷信紙捐稅，至為簡便，雖直接徵之於紙商，實間接徵之於行為人，收稅人員，只需二三，收入款項，則至鉅萬，全年總計，約在五十萬左右，應請付諸實施。

2. 公務員俸米，教職員學米，及公教人員家屬平價米補助款，均有增加，除各辦公學產房、租谷，及徵購項下所撥之谷，在三十一年度，已差欠五千四百石有奇，應於三十二年度，一併籌補，茲既不敷，即擬派募官紳，（依照本平上期募捐，補助教員食米辦法）以資補助，如能募得三萬石，即可足敷。

(十) 馮參議員鈞光提：整劃開墾塘堰以增糧食生產案（提案第一二一號）

理由：

查本縣連年大旱，災情慘重，影響人民生計，及抗戰軍需，良非淺鮮！雖緣天時難測，亦由人事未盡。夫以人力抵抗天災，代有發明，我國科學發達後，水利未興，對旱災一項，雖無抵抗之力，尚有禦防之方，即開墾塘堰疏濬河道是也。或謂濠河，塘堰，容量不大，蓄水無多，大旱之下無裨農作，不知當禾稼生死關頭，及棉花之時期，苟能噴水潤之，則損害較少，然則政府之一再令飭民間開墾塘堰，一未非旱之遠，無如農民習於苟安，自外有水利貸款，而不開借資者，自非不知有水利借款者，擬建議政府，將水利借款辦法手續，明白佈告，俾衆週知，并考查各地必需開墾之塘堰，及應疏濬之河道，或淤填之舊塘，強制地主自行或貸款築濬，或整理，庶有備無患，旱災可減，生產可增，民生富強，得以無虞也。

辦法：
1. 由政府將水利貸款辦法手續，詳明佈告，并飭編緝保甲宣傳。

2. 飭保甲調查，應開墾及淤填應濬之舊塘河道，列表呈報。
3. 由縣府派員指導，及代人民設計，并監督其工程。

四川省綏遠廳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4. 應濬之塘堰，不依限整濬者，由縣府懲罰之，或分鄰近劇資整濬公用使用。

5. 其他辦法，由政府規定辦法辦理。

上述理由辦法，是否可行？應請討論公決。

(十一) 劉參議員鈞光提：請核議小安溪河航運整理工程計劃案（轉請省府令同水利局精審測勘貸款與辦以利航建築）（交字第三號）

理由：

查本縣小安溪河流，上起永川雙石橋下迄合川臨渡河，計長一百三十七公里，中間除舊縣鎮之合灘寺至箭灘一段，計長十二公里，為懸岩飛瀑，怪石險澗，不迫航運外，其餘上下兩段，計長一百二十五公里，在平常之冰，均可木船運輸，東西兩山之紙，炭，鐵，瓷，竹，木等工業品，及原料，均可由此運出合川分銷，棉，糧，嘉陵，長沱諸江各沿岸，民二十八年，四川省水利局邵從榮局長，曾派工程師黃萬里，勘測隊周詩達等，來縣測勘，擬具小安溪河航運整理工程初步計劃書，經呈經省府核而未辦，茲值長期抗戰，亟須建設之際，煤，鐵，俱為重工業主要原料，更不容廢棄於地，有碍軍需工業之進展，本府為發展本縣工業計，為輸暢小安溪運輸計，為開闢沿岸農田水利計，為促進抗戰建國生產計，特將該項計劃書，提請大會核議，轉請省府令同水利局派員精密復勘，並按照現時物價，人工，及生活情況，重新計劃，貸款與辦，以利航運，是否有當？提請大會公決。

(十二) 馮參議員鈞光提：申請撥款疏濬小安溪以便灌溉而利交通案（提案二十一號）

理由：

竊疏濟河流，以便灌溉，而利交通，為經濟建設之要圖，本縣小安溪，由永川流經縣境東南山間，橫貫紆繞，下流至普川南津河，與嘉陵江會合，中間灘澗阻滯，未經開鑿，只能節節，不能暢通，以致東西山由豐富之蘊藏，已開發者，或成運河困難，不能發展，未開發者，不敢開發，而沿河兩岸之農田數千畝，頻苦大旱，不能利以灌溉，地方人士，早見及此，力主疏濬。第以工程艱巨，需款浩大，非地方財力所能勝任，會請水利專家，數度調查，擬具工程計劃五種，及經費預算，由劍閣縣長呈請省府撥款疏濬在案。現東西兩山所產之紙，鈔，煤，瓷，竹，木，藥，柴，糧食，業已逐漸開發，如湯河口之銅梁紙廠，新法造紙成效大著，小銅梁安煤礦，現正極力擴張，產量大增，湯歌新法煉鋼廠，及沿山各紙，鐵，煤廠，巴川空業公司等，均力謀增加產量，以上各工業，或國防用品，或供社會要需，均因於交通，出產品不能輸出，器材不易運入，無法盡量發展，盼望疏濬此河，至為迫切，而地方之文化經濟，更非藉此交通機關不發達，實有積極疏濬之必要，惟兩擬工程計劃，原分五種預算，亦因物價變動，宜即修正，應將原計劃，及預算，交大會再加研討，於五種工程計劃中，選擇最速宜者之一，并照現時物價修正預算，呈請

省府於水利專款項下撥款興辦，以便灌溉，而利交通。

辦法

1. 將原計劃，及預算，提交 大會詳加研討，修正呈核。
2. 請省府撥水利專款興辦。
3. 請省先行派員組織工程處，着手準備，免誤本年冬季水涵

，便於工作時期。

4. 如預算經費過於龐大，省府只能部份貸款，不能全部撥款時，即由地方特籌專款，並由沿河各鄉，分段征工修濬。

上述理由辦法是否可行？應 公決。

(十三) 議長交議：田督處函送各征收處設置圖表請將各民意機關代表名單彙送俾便函聘各鄉鎮監察案(提案第二十二號)

原文：

查三十年度，田賦改征實物，本省原屬創舉，層層惟恐監督不週，發生流弊，爰有各級監察機構之組織，在縣者有縣糧食監察委員會，在鄉鎮者有鄉鎮監察幹事，層層監督俾使經收員司知所警惕，而新政推行亦期有利無弊。是以去年度本縣田賦，經收成績尚屬良好，其得力於各級監察機關之督勵者，誠非淺鮮，本年度糧食徵收會撤消費會組織成立除宣示領導率領與贊助外，對於糧食機關之監督責任，責負亦當義不容辭，茲查本省三十一年度田賦征購實物實施方案，草案，業經四川省政府，暨省田賦管理處擬訂頒行，關於糧食機關之監督責任，擬定由縣臨時參議會設置鄉鎮監察幹事，佈成嚴密之監察網，并指定監察人員附支辦法各在卷(全文抄附文末)，惟本年度征購額加大，征收合一，統均由本縣辦理，各鄉鎮徵購辦事處名稱，亦經奉改為徵收處，全縣共增為二十所，數額既經加大，單位亦已激增，責任愈重，若不事先防範，嚴予監督，流弊易滋，則影響軍糧民食，妨害新政推行，殊為浩大！為此特擬同各鄉鎮徵收處設置圖表，函達貴會查照，敬希將各鄉鎮民意機關代表名單，彙送本處，或由本處函聘為各鄉鎮監察，抑或逕由貴會予以指定監察任務，俾期

發掘監察組織之宏竊，而收良好新政之偉績，國利民福，無任感荷！附徵收處置圖表各一份，省領監察項列一張等由，特提請公決。

(十四) 銅梁縣政府交議：擬訂奉令組織三十二年度購糧財務辦法。事處辦法擬討論案(交字四號)

理由：

查購糧財務事宜，前由銀行代發券幣，但各鄉鎮民領取券幣，均感困難(如往返途時間路費等)，難期領得，前奉省府主席申支省府財庫電飭即組織購糧財務辦事處。

辦法：

- (一) 組織：遵照規定，本處處長，由縣長兼任。內設三組：1. 保管組長，由倉庫長兼任，2. 分配組長，由縣銀行董事長兼任，3. 會計組長，由縣府會計主任兼任。
- (二) 職掌：處長綜理本處一切事務，保管組長，辦理文書，人事，及籌備庫券監發與票據，現幣之請收，保管，送記事項，分配組長，辦理購糧庫券，及現幣之請收，保管，送記事項，會計組長，辦理購糧庫券之審核，庫存等幣之檢查，及財務表報之保管送達事務。
- (三) 本處照規定設事務員二人，雇員二人。在必要時，由縣長或各鄉鎮法團酌量僱員處理之。
- (四) 各類郵政儲蓄券兌換處，以鄉鎮長兼任各該處主任，每處設核員，登記，及配發員各一人，由主任兼管地上紳中遴選呈報審核用。
- (五) 本處處長，及組長，暨各該處主任，應為無給職，但因公赴鄉，得支交通費，雜費，租費之特別辦公費，其專任之事務員及雇員，得酌支薪津。
- (六) 本處及各該換領經費，經本處會計組，照省訂支給標準具預算書，報請核定支給。以上辦法，均經按照規定訓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織，相應提請大會討論。

五號)

(十五) 縣政府交議：三十二年度地方概算詳報討論案(交字理由：)

茲奉省府計壬二字第七七零七號訓令，着即編製三十二年度地方總概算書，編製完妥，應交參議會討論，查該項概算，已由本府核減盈額製完妥當，遵令辦理

辦法：

三十二年度，歲入僅五，七九八五零五(上年核定中央補助款在內。)但歲出已達一零，六七八九九一元(養正校支出尚未列入詳報詳討論。)不敷數是在四八八零四元以上，歲入與歲出之差數，暫列中央補助款(三十二年度奉令不能增加，)可籌之區，尚成問題，此項不敷究如何設法彌補？請議

理由：

查銅梁地勢，東枕東山，北帶涪江；東南大部，則介東西兩大山間。邱陵起伏，河流極少，農田水利，迄未整飭，一遇旱災，不但耕種收獲受其影響，甚至一般飲料均成嚴重問題。今年災情，即屬明証，向以三年一小旱，五年一大旱，幾成歷史定律，統計每次旱災損失，實不可數計，此無他，皆由一般人民，狃於靠天吃飯之陋習，未盡人定勝天之力故也。復查防旱之道，不外修築塘壩，整理農田水利諸辦法，各級政府，迭年均有法令規定

交字八號)

辦理，其他各縣亦不少先設不行，如萬縣一邑，即有塘二萬餘口之多，雖萬縣地多山田，而頻年旱災甚少，我縣邱陵遍布，溝田而多，修築塘堰，最利灌溉，實顯而易舉之要務也，詳考預防旱災，厥為兩個重要時間，一為播種插秧時期，一即抽穗時期，若能防救此二期之荒旱，即不能釀成災殃，而踏款收之危險，塘堰則及，即以此危險時期之良法，雖於風調雨順之年，似無重大收益，然於同時失調之稔，則救濟絕大，且天災流行，無件不有，防救工作，實為遠圖，此最近

省府明令定為本年冬季縣政中心工作之一也。

辦法：
1. 依據四川省政府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七日頒發「四川省各縣掘塘蓄水標準辦法」暨二十六年四川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頒發各縣征工修築塘堰實施規則，並斟酌本縣地方情形，製定「銅梁縣各鄉鎮分期修築塘堰實行細則」，分期進行，普及全縣，以達預防旱災增加生產目的。

關於第二審查委員會者

(一) 周參議員泰嶽提：為私立學校之教職員役米津家用食米生活補助費等項請與縣立學校一體待遇案。(議案二十三號)

理由：

查學校名稱，雖有公私立之分，而其施教者，受教者，何莫非一國一地方之人也。而其所以為教者，與凡宗旨也，教材也。以及種種設備也，又何莫非遵守教育部之規定也。故其名稱雖異，其實質則無一不同。况值抗戰期中，需要人材尤殷，而教育何

可忽視，更何可以公私立之名稱不同，而有所輕重。我縣私立學校不多，中學僅有兩所，小學不過十數所而已。其創辦之初，原撥的款，或政府略事補助，即供支用。無如抗戰將近六年，物價增高百倍，縱使本身增籌款項，何能及物價增長之速且多，教職員工，生活艱難，何能望其安心施教，勉力從公？政府有鑒及此，對公立教職人員，除增其薪修，及米津外，并增給家屬三人食米，以寬安其心志，盡其職守。倘私立學校待遇不與相等，相形之下，將聘聘無人，不樂無形解散乎，政府若能一體待遇，每年款無多，所請人材，收效不小，况我縣學子衆多，非一二公立中學及每鄉中心學校所能容納，添辦學校，政府更需大宗款項，就已辦有多年之學校，而又成倍僱良者，一視同仁，將本縣之款項，補助本縣之子弟，於情於理，於時於勢，無奚不可者。用特提請大會，請付公決。

辦法：各私立學校教職員役，應需食米及津貼若干，請縣府籌措的款，列入三十二年度預算，以期與公立學校教職員一體待遇

(二) 銅梁縣政府交議編修縣志以重文獻案(交字六號)

理由：

國有史，家有譜，省縣有志，以紀國家政治文物之盛衰，民族世系習俗之演進，考古證今，足資借鏡。查吾銅縣志，創於乾隆，纂自同治，出版於光緒元年，主編為邑進士陳昌，歷經六十餘年，從未纂修，版籍無存，珍藏鮮見，其間縣事告傳，耆老遺儒，尚能拾零殘憶，後學莫名端倪，學校施教，缺乏鄉土之教材，致學貫中西，而縣史未悉，儒者之晒、民初設立縣志局，念五股編纂會，委以政局紛更，經費拮据，有志未成，各方征求，恥於應付！若不及時纂修，將無編纂之士，縣史弗傳，影響堪虞！

提請編修，以重文獻。

辦法：

籌撥鉅款，成立籌募委員會，推定專員負責總辦，限期完成，鉛印發售，所陳理由辦法，是否有當，請付 大會公決！

(三) 楊參議員賄賂：為縣立女中校地被炸請撥款修築案（提

案二十四號

理由：

原有縣立女中校地，於二十九年被敵機炸燬，疏故校地過於狹窄，不敷應用，學生羣集一室，空氣混濁，而傳染病綿延不絕，影響學生健康甚巨，且學生人數，年有增加，對於今後小學生之升學問題，更受阻碍，省督學曹道生，曾於三十年十二月到校視察後，報告教育廳，旋於本年一月奉到教育廳指令，應由縣撥款計劃修築永久校舍，似此情形，確有立即建築校舍之必要。

辦法：

請縣府將昭忠祠，敬節室，一并劃歸女中校。并於三十二年縣預算內撥款修築，期於三十三年完成一永久之校舍，可否准行？擬請 大會公決

五 參議員詢問案及縣政府之答覆

本會於本月十一日第三次會議由周參議員泰嶽等提出關於

貴府建設科經辦事項詢問之點條列如下。

1 建築登雲橋機場應款捌萬餘元。內容詳情如何？

2 去年查封民倉，沒收存穀，遷延未結，對於辦理經過情形已結未結案件，請待明瞭。

3 白市驛機場完工時，所有工具，經造冊移交建科保存，現在劉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前料是否移交清楚？

4 請將登雲橋機場報銷，送交參會審核！

以上各點，經大會決定，請由

貴府書面答覆，用明真象，相應轉請查照迅予見覆！此致

銅梁縣縣長羅

頤淮

貴會九月十一日大雨，列載周參議員泰嶽等，對敵府建設科經辦事項詢問四點，囑即見覆等由，准此；業經分別查詢情形，逐為分覆如左：

一、查建設科工作報告內，關於建築登雲橋機場欄城：「預算總價：約合價二十四萬餘元。前後已領工程處工食費約計三十二萬餘元，估計虧折八萬餘元」一節係僅就草創預算數字，與結果實領金額比較而來之一估計，迄今總收方經結算尚未公佈，究係如某過低，抑為開支浪費，或為工程超出，或為其他情形，以及究竟盈虧情形若何等項，均待工程處結算之通知到達及本局各該經手人員帳項報齊（刻正嚴飭趕辦）後，始能詳查確知。

二、查上年度處理違反限管理各案，係准副糧食管理委員會函：「需辦理到府，由夷前縣長發交建設科前任科長劉世模偵訊後擬具處分書呈奉四川省政府核准後執行，自三十年九月糧政科成立後，所直核准執行各案，由糧政科照案執行，惟因各該處分案件，紛紛提起訴訟，以致一部份尚未執行，或執行而未終結，至於各該案件，已結束詳情，另紙列表附送三、白市驛機場送交建設科保管之工具器物，除於本年八月三十一日會由本府經管庶務人員建設科員暨本縣建院登雲橋機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場巡理委員會所派人員，會同清點一次外，前任建設科長劉
為棟，因各項經手事項均未正式移交，本案自亦未辦理正式
移交手續，刻已嚴令飭其返府交代。

四，關於本縣建築空橋機場報銷事項，先後已數度督飭前任副
總隊長劉世模趕辦報核，近據該員簽復，謂奉令還報工程處
核轉等語，業已飭其仍予從速造呈本府核轉。俟其呈報到府
，再行送請 貴會查核。

以上各點，煩即
查照轉知為荷！

此致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

附表一份

銅梁縣政府造二十年度違反糧食管理沒收存穀各案一覽表

(一) 移送軍米及繼後執行終結各案

鎮鄉	鎮戶姓名	沒收量	移送軍米	提取價款	執行變賣	本案共收	備
鎮平	曹樹良	一八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鎮平	陳亮夫	八〇			一二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	
水涼	周榮光	一六〇〇	六〇〇〇		一八三五〇〇	一八三五〇〇	移送軍米價款併案計算合計如上數
水涼	唐承五	一七〇〇	三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	
羊白	陳照臨	一七〇〇	三〇〇〇		七八四〇〇	七八四〇〇	
水涼	唐堯臣	四九〇〇			四五五七〇〇	四五五七〇〇	
德全	陳炳益	三五〇〇			四九〇〇〇〇	四九〇〇〇〇	
德全	李乾陽	七〇〇〇	一〇〇〇八三五〇〇		五八四〇〇〇	五八四〇〇〇	本案應退軍米三石伍二五〇・五元故實有如上數
郭西	黎甫清	2500元			二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郭西	馬榮發	二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郭西	陳君賢	三三二一	五七八〇〇		六五二一〇〇	二七六八〇八	本案應退多送軍米之價三七四四，九八元故實收如上數
居安	李建章	九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居安	田炳炎	三四一〇	六〇五〇	一〇〇〇	四九一三九〇	五四一九九〇	
溪安	吳夕卿	五七〇			四一七五〇	四一七五〇	
橋王	汪送榮	七五〇			一二五〇〇〇	一二五〇〇〇	

俸侶	會鴻鈞	九六〇六六〇〇〇五〇一〇〇〇	五六四七〇〇	現在訴願中
	會筱玉	九一〇〇三〇〇〇二五〇五〇〇	九五五二六〇	同前
	曾學富	二九二〇	四三三五五〇	同前
	朱永發	三八〇〇	三八〇〇〇〇	同前
俸侶	備公所	三九九八〇〇〇	三九九八〇〇〇	該所前經李國棟為曾昭文等之谷移送軍米提為價款五〇〇〇元來府復經昭文自繳一〇一〇元尚在如上應送發該所

以上十八案均經執行尚未結束

(三) 移送軍米提取價款後免予沒收各案

鄉鎮	根戶姓名	沒收量	移送軍米數量	提取價款	應發價款	備
鄉鎮	根戶姓名	沒收量	移送軍米數量	提取價款	應發價款	備
鄉鎮	姜佐三等		四六七六元〇〇	四六七六元〇〇	已發還	
鄉鎮	羅成之		一三〇二六〇	一三〇二六〇		
鄉鎮	王保三		三三五六〇〇	三三五六〇〇	價款尙有一〇元未發還由該鄉公所承領	
鄉鎮	王相臣		一〇七八四〇	一〇七八四〇	現尙有少數未發還	
鄉鎮	曹繼周等					
鄉鎮	楊好境					

以上四案均係未經核准沒收處分以前會收查獲之谷移送軍米價款由本府提存調平令即免予沒收

應收價款發還

(四) 尙待執行各案

鄉鎮	根戶姓名	沒收量	備
鄉鎮	根戶姓名	沒收量	備
鄉鎮	羅華封	三九〇〇	
鄉鎮	鄧遂卿	二〇七〇	

致

轉龍	陳采甫	一 二 三 〇 〇	
	唐材謙	二 〇 〇 〇 〇	
	張建五	七 八 五 〇	
	馬福川	四 〇 八 〇	
	王錫元	一 八 九 八	
板橋	雷受之	一 三 八 〇	
土橋	孟華發	一 〇 六 〇	
	李哲生	二 七 八 〇	
	劉梓南	五 五 〇	
侶俸	劉希哲	一 一 四 〇	

以上十一案尚待執行

六大會宣言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日，本會成立，集議五日，舉凡民政，財政，糧政，教育，兵役，農田水利，礦冶工商，治安保甲，交通建設，與夫過去諸務之檢討，未來縣治之籌劃，現在施政之進行，俱經集思詳商，作成決議，交付縣府為迅速確實之執行；至於網羅賢才，培養正氣，興利除弊，共勵自治等項，尤視為諸務之要，百政之急。日來聯取縣府各部門之施政報告，及檢閱其施政計劃書，大體尙克切合吾縣之需要，具見求治之深衷，縣以下各級民意機構，亦已限期次第完成，縣治前途，良可樂觀；

今茲人民所汲汲要求於政府者，非僅如何誠實生活高壓，厥為如何可以全方效忠於政府，政府所汲汲渴望於人民者，非僅如何踴躍服役輸將，厥為如何可以充實民力以建國。風雨同舟，舉無二意。二十八年五屆八中全會宣言。曾謂：「我國近年，國力衰弱，民力散漫之現象，推本溯源實由於：一我國近年，國力衰弱，民力散漫之現象，與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之規定。因而籌備自治，未彰實效，一切政制建設，既未奠其基礎，而組織民衆訓練民衆之工作，遂末由推進，抗戰既起，各種缺陷更見顯著；中央委於本年九月，（指二十八年）有縣各級組織綱要之頒佈，期使管，教，養，衛，逐一貫注，由富強人民自身之努力，謀地方出業確言之推進，於督勤民事之中，收培植民權之效。」良以國如樁案，縣為基石，基石深穩，樁臺斯固。本有負荷一個基石之責任，自當善盡其為基石之努力，遠邁。

國之遺教之宏規，上承 最高統帥之訓示，接受政府之啓迪，代 縣民之意向，竭其心力，繼以忠貞，悉索所有，以報效於黨國與民族；至民治精神之充分發揮，民意欲惡之盡量表達，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會尤當秉其職責，視為毫無旁貸之任務，尙希同志同膺其鑒之！謹此宣言，諸希亮察。

七、本會發出之重要文電

1. 上國府主席致敬電

重慶國民以席主席林森鑒，暴日凶讎，德義助虐，正同盟掃盪民族之秋，循 國父加速民治之教，抗建登於六世，戰友敬為先聲，遠讓早定，勛協機宜，舉國民心，莫不振奮，本會及茲開幕，敢忘鉅頌，誓當集結縣民之智力精神共赴國家之急，企覓全功，他非所願，謹電致敬，伏維垂察，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翔印

2. 上軍委會委員長致敬電

重慶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鈞鑒，自島夷肇禍，應戰之初，鈞座宣示中外，堅決為國家民族！由長期抵抗，換人類侵略惡魔，奠世界永久和平，迄今戰友雲聯，寇成未嘗，河山收復，指顧可期，時代大新，并此一舉，中外勳猷軍民同深感戴本會及茲開幕，敢忘鉅頌，誓當集結縣民之智力精神共赴國家之急企覓全功，他非所願，謹電致敬伏維垂察，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翔印

3. 上總裁告縣參議會成立并致敬電

重慶中國國民黨總裁蔣鈞鑒，本會遵照規定，已於本月灰日正式成立，並開第一次大會，試選民權，率循國父遺教，促成自治，仰賴鈞座苦，年來領導勳建，備極勞勞，誓當亦步亦趨，謁誠擁護，集結縣民之智力精神，以完成大業，謹電致敬，伏維垂察，銅梁縣臨時參議會 叩翔印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4. 上四川省政府主席致敬電

成都四川省政府主席張鈞鑒，川政刷新，百廢具舉，我公勤
儆，奮，兼與民意機關遇事和衷，關於省參議會議案，均克次第
進行，以故川民竭誠效命，唯恐或後，勝利迫近，艱鉅愈多，本
會及茲開幕，敢忘職責，誓當集結縣民之智力精神，共赴國家之
急，企望全功，他非所計，謹電致敬伏維鑒察，四川省銅梁縣臨
時參議會 叩印

5. 致敬鄧錚兩主任暨前綫川軍將士電

成都川康綏靖公署主任鄧副主任潘並轉前綫川軍將士均鑒，
五年霜雪，蜀甲踏過城區，三島鯨鮪，建瓴引陷泥沼，英風飲人
，夾東西而為陣，正義在茲，務勝蛇一之振，幸公助勞，舉國頌
仰，本會開幕之日，正前線嚴敵之秋，當同心一德，發助全民
，居若錫依儲之力，行者揚前鋒之威，矧盼豐功，清殘寇，謹
電奉慰，不勝瞻依，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 叩印

6. 致省參議會電

成都四川省臨時參議會議長議員公鑒，貴會三年努力，孜孜
於監察政治，發抒民隱，秉公正無私之誠，收官民合作之效，促
成民治，敬佩賢勞，本及茲開幕，敢不步趨，誓當集結縣民之
智力精神，共赴國家之急，企望全功，他非所計，謹電致敬，諸
新指導，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 叩，叩印

7. 致省執委會電

成都中國國民黨四川省執行委員會主任委員黃鈞鑒，本會已
遵照規定於九月灰日成立，并舉行第一次大會，憲政之宏規已奠
，地方之自治可期，爾後益當遵循國策，在三民主義立場及本黨

領導之下，擁護政府法令，貫徹抗建主張，前承電賜，感佩至深
，謹電致敬，伏維垂察，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叩印。

8. 擁護國家總動員法令電

(街略)鈞鑒，抗戰迄今，時逾五載，深賴國民團結之堅，
將士犧牲之勇，挫敵敵，振我軍威，國譽增高，舉世刮目，近
者我政府為爭取最後勝利計，頒布國家總動員法令，實為抗戰建
國綱領進一步之法制化，不特全民悅服，抑且海內外欽，本會於
本月灰日成立，并舉行第一次大會，除領導全縣民衆踴躍擁護外
，特此電聞，敬希鑒察，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叩印。

9. 慰問郭松雲將軍電

永嘉鄉郭將軍松雲先生腹鑒，自國威凌替，民治久湮，廿載
以還，無復地方議政之事，我公力竭中樞，俾成統一，民氣漸得
昭蘇，國力倍增雄厚，抗敵師起，督率我川將士殺敵於大江南北
，所至有功，全國共仰，不幸積勞致疾，就養林泉，鄉人眷念勤
勞，時深馳系，本會於九月灰日正式開幕，並舉行第一次大會，
聞鼓鼙而思將帥，敬桑梓以紀鄉賢，謹獻鄙俚之詞，聊申慰問之
意，務祈容照，並祝健康，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叩印。

10. 告慰縣屬出征家屬文

本縣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均鑒，貴家屬出其最所親愛，先我人而
犯加敵之難，其誼至忠，而其情至苦矣，今五洲地圖，為侵略者割
裂，五色民族為侵略者奴殺，一切政治文化，為侵略者夷為燼灰
，所謂德滅日三國者，實人類之公敵也，我國決策
抵抗，實五千年未有之民族革命大戰，今更與英美蘇等二十七國

聯盟，合而為締除世界國者之大決戰，使各民族同登長治久安之坦途，貴家屬子弟，乃得藉此兵籍，何榮如之，願行者既歷披堅執銳之勞，居者當挾甘分少之義，美總統羅斯福切諭其人民，工作加十倍百倍生產，享文加十倍百倍節約，以供我國之戰品及糧食，并及於同盟各國，此何也，以德義日世界之公理也，東亞盟軍，皆同胞也，無國籍民族之分，一視同仁，以卒大業，其勇於行義何如者，今同井里之子弟出征，而聽其家屬凍餒以死，莫之救卹，於義於仁，何以自解，本會開幕伊始，當有切要決議，以振卹我出子弟殺公敵之抗屬也，謹先奉慰。不勝依馳，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13 覆省執行委員會電

成都中國國民黨執行委員會勛鑒，奉讀健電，益深悚惶，責任艱鉅，恐不克勝，本會於九月灰日舉行開幕式並隨開第一次大會，今後自當秉承貴會指導，恪遵國父教訓以實行三民主義建設新國家，以完成地方自治奠定憲政基礎，謹電申謝，至希南針時到，俾有遵循，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12 覆省佛教育會電

成都中國佛教育四川省分會各會員清鑒，東電敬悉，惶愧亦深，際茲抗戰緊急之秋，本會適於九月灰日成立，並開第一次大會，允願領導國民，地不分東西，人不分老幼，業不分農工，團體一致，抵抗寇難，俾抗戰必勝，建國必成，躋全世和平之天，達我佛慈悲之願，今後尙望時賜南針，藉匡不逮，臨電申謝，不勝依依，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13 覆旅省同鄉會電

成都旅省同鄉會各會員公鑒，發來奉悉，辱承推重，益感冰炭，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誦，本會於九月灰日開幕，并開第一次大會，當本敬恭桑梓之義勉錫綿薄，用答殷期，謹電申謝，希即鑒察，尙望時錫南針，匡所不逮，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14 覆隆昌縣執行委員會電

隆昌縣執行委員會公鑒，奉讀健電，無任悚惶，本會於九月灰日舉行開幕典禮，並開第一次大會，草創稍成，深虞阻越，鑒察，益感冰淵，尙祈時賜南針，藉匡不逮，謹電申謝，希即鑒察，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15 電省政府報告本會圓滿閉幕電

成都四川省政府主席張鈞鑒，本會於九月灰日成立，并開第一次大會，刪日圓滿閉幕，詳情另報，特電奉聞敬祈鑒察，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叩。

八 各方賀電及覆電

1. 省參議會申養電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公鑒，頃准晉電，敬悉貴會依期成立，并舉行第一次大會，無任欣忭，諸先生通明治理，物望所歸，今代表民意，不異宏猷，繼縣政之革新，立民治之基礎，從此時艱共濟，喜輔車之相依，俾石叢論闢抒，建人民之福利，雲瞻伊邇，不盡神馳，特佈賀忱，諸希亮察，四川省臨時參議會議長向傳義副議長唐昭明秘書長羅文謨叩申養印。

2. 省執委會秘午電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鑒，頃聞 貴會開會在即，集俊髦於一堂，主地方之清議，盼以三民主義為最高準繩，在國家民族高於一切原則下，發揮民主精神，奠定自治基礎，黨國前途，至深幸願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特電奉賀，無任翹企。中國國民黨四川省執行委員會秘書午範。

3. 三民主義青年團重慶支團未佳電

銅梁三民主義青年團團書記譚轉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大鑒，貴會於茲成立，領導革命，奠定民主基礎，抗建前途，實深利賴，特電致賀，三民主義青年團重慶支團部渝不佳。

4. 中國佛教會四川分會東電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彭議長朱副議長劉秘書暨各參議員先生勳鑒，隨隨詢處，治重興賢，多士來寧，奠建國之基礎，鄉邦聖重，樹民治之權，遠德鴻猷，曷勝雀躍，竊維化民成俗，政教相依，信仰自由，約法所載，諸公主持清議，保障民權，片言九鼎，勝祇樹之布金，萬流所歸，唯正法之是賴，敬佈賀忱，諸維垂察。中國佛教會四川省分會叩東印。

5. 旅省同鄉會養電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彭議長澤久暨各議員勳鑒，鄉賢領袖，萃議一堂，道揚桑梓，無任景佩，謹電申賀，銅梁旅省同鄉會養叩。

6. 隆昌縣執委會電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公鑒，竊以推行自治，原為樹立憲政之基礎，匪特時艱，道實賢達之謀畫，值此寇深禍亟之時，非集中全民之力量，不足以禦侮圖存，非發揚地方之正義，不超以扶衰救弊，行見頌猷式煥，議論藉抒，當不僅桑梓蒙蔭，即於抗建前途，想亦必多裨補也，謹電奉賀，無任翹企，中國國民黨四川省隆昌縣執行委員會書記程方九叩啟印。

7. 涪江縣臨時參議會支電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公鑒，奉讀代電敬悉，貴會於昨日開始辦公，東日正式成立，行見濟濟多士，偉論宏開，為國家奠定基層，為桑梓爭取福利，抗建前途實利賴之，謹電奉賀，諸希亮察，涪江縣臨時參議會叩支印。

8. 銅梁縣執委會啟電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彭議長澤久朱副議長載堂均鑒，竊完成地方自治，為憲政基礎，資揚民治，議會實發身喉，當茲寇患深重之秋，抗建並進之際，貴會聚地方賢俊於一堂，敬恭桑梓，各抒謫論，集思乃能廣益，與利先於除弊，行見謨猷式煥，萬民蒙蔭，謹電馳賀，諸維亮察，中國國民黨四川省銅梁縣執行委員會書記長劉代芹叩灰印。

9. 郭汝棟將軍省電

銅梁縣臨時參議會養鑒，枋檢碩彥，聚議一堂，局勢創新，鄉邦利賴，棟身為軍人，執戈衛國，分所應然，二豎為災，家園遑返，無裨黨國，倘對梓桑，視上意之克仰，益寸心之增感，正擬馳書奉賀，猥辱慰問先施，於電逾恒，感愧無暨，特摺布謝，故竊露祺，郭汝棟叩宥。

10. 顧鶴皋先生佳電

縣參議會公鑒，欣聞貴會成立，無任欣賀，行見奉賢畢臨作桑梓之領導，庶政和而開民治之先聲，謹電奉祝不勝翹企願鶴皋佳

11. 羅縣長宗文祝詞

抗戰艱苦，建國鉅難，動員民力，縣當其繁，貴會誕生，萃集萃賢，咸可參議，試運民權，痛除利病，有見斯言，政令宜達

一、被人誤解孟德斯鳩三權鼎立之說，以為立法機關、職在監督行政機關，遂以議會之任務，純在批評政府，攻擊政府，殊不知由省廳互相監督，互相尊重，互相補助，互相合作，絲毫不應該有一點對立的意味存乎其間，今後希望諸位照法定的四種職權：

(一)對縣政府之年度施政計劃，概章，處理辦法等，及有關人員負担事項，於呈請省府核示前之決議權。(二)聽取縣政府報告權。(三)對縣政與革事項之建議權。(四)向縣政府詢問權，作最善之努力。同時本人亦當盡最大之力量，尊重諸位之意見，執行諸位之決議，使政府與民意機關，通力合作，打成一片。

參議會的工作，主要的在集思廣益，以謀地方的興革，惟改革區區除弊，是消極的，在繁瑣日出的今日，除弊重於興利，這種工作，固極重要，而縣為自治單位，一切建設，都應由縣作起，積極的興利的工作，也是絲毫不可忽略的，本人想為地方作幾件有利事的心雖很切，終以才識有限，愧無成績表現，今後有關全縣四十萬父老福利的事項，要請諸位多多的建議。

3. 開幕式馬參政員景常演辭

議長，副議長，各位參議員，各位來賓，兄弟今天參加貴會成立典禮，心中非常愉快，原因有二：(一)兄弟近幾年都是過的議會生活，視議會如家庭，並視議會為個人精神寄託之所，一進議會大門，就感覺愉快，雖然貴會與兄弟服務之議會不同，但贊助政府及增加抗戰力量之目的，是一樣的。(二)兄弟前年在安徽，曾建議安徽省政府成立臨時縣參議會，去冬國民參政會在重慶開會，兄弟又在大會提議，請中央督促各省成立臨時縣參議會，安徽方面，雖然尚未着手，但是四川省的臨時縣參議會，現已完全成立，諒不久必可普及全國，這個希望，快要全部達到，

(三)兄弟流寓銅梁，業已五年，過去讀書的學校與做事的地點，都是兩年三年或四年，總沒有這次長久，此間真可稱為第二故鄉，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固然銅梁數十萬民衆都很歡喜，就是我這客居銅梁的人，也感覺很愉快。

在愉快之餘，兄弟想把個人對於中國一般議會的思想，或者帶同憶與前時簡單的向諸位說一說，中國的新式議會，大家都聽得最初是從西洋學來的，西洋的議會制度，當然比專制時代好的多，但是尚未盡善盡美，尚未達到拉埋想的地步，一旦行之於中國，毛病就更多了，先知先覺的總理中山先生認識中國的環境所以把建國方略，定為三個段落，第一，軍政時期，先用軍事的力量，掃除革命的障礙，第二，訓政時期，用教育與宣傳的力量來訓練民衆，組織民衆，第三，憲政時期，到了憲政時期，才成立各級民意機關，最了解總理主義，並且奉行總理主義最力的人，是總裁蔣委員長，國民政府成立之後，蔣委員長先致力於國家之統一，先安內，第二步即積極推行訓政，過去曾有應山訓練，峨嵋訓練，及新生活運動之提倡前幾年有人要求政府召集國民大會，施行憲法，蔣委員長說：他希望施行憲法，成立議會之心，比任何人都殷切，但願真能奉行憲法，願有真能代表民意之議會，委座並說：民初雖未制成憲法，但已公佈約法，然守法者能有幾人，民初雖有議會，然當時之議會又何嘗以國家人民之福利為前題，委座之言，可謂至真至確，我們不敢說當日的議員人人浪漫，可是博得民衆信仰與擁護的，實在不多。

正在加緊訓政的時候，敵人日本擺我上進遂有瀋陽橋之慘劫，七七事變，是中國空前未有之國難，但同時也是中華民族復興之轉機，經此事變，中國即時統一，五年前誰都想不到中央還能

允許共產黨！新，誰都不相信共產黨能實行三民主義，服從國民政府，在蔣委員長領導之下，一致抗日，共產黨尚表示聽命，其他更不成問題，從前謠傳西南數省與中央隔絕，及至抗戰一起，都竭誠擁護中央，服從領袖，並且現在川滇黔桂諸省，都成了復興的根據地。

當抗戰剛開始的時候，我賢明的中央政府，就決定了一個方案，這個方案，就是抗戰建國綱領，我們一方面抗戰，同時一方面還要建國，在歐美的國家，每遇對外戰爭發生，往往縮小議會的限制，授權於政府，我國反於抗戰開始之際，「加速完成地方自治」，（抗戰建國綱領第十三條）於二十七年夏在中央成立國民參政會，於二十八年夏成立各省市臨時參議會，復於二十八年九月，公佈縣各級組織綱要及實施辦法，並限三年完成，在縣組織綱要中，關於縣參議會之職權及選舉等等，均有規定，這個理由，是因為中國有知識的人，一向意見紛歧，無知識的大眾，國家觀念都很薄弱，所以把全國各省各縣有學問公正的士紳，都羅致起來，領導羣衆，贊襄政府，爭取最後勝利，這次抗戰，是我們整個民族生死存亡之戰，那末，人人就都應當努力，現在的議會，固然不是全山民選，但素質之佳，遠非過去可比，國參政會成立之後，已將黨派之見化除，各省市臨時參議會成立之後，對於應與黨軍問題，貢獻甚多，現在四川省各縣臨時參議會成立，必有更好的成績表現，因為縣參政員深入基層，與民衆接觸之時間日多，剛才羅縣紳所說的兵役糧政以及土地陳報等等問題，必將能得到諸位的很大幫助，近來國形勢好轉，浙贛戰事已告勝利，政治方面，亦在突飛猛進，我很相信將來軍事完全勝利之日，即是我們民治民有民享三民主義的新中國建設成功之時，今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籌備錄

天賞會舉成立典禮，是一個可喜可慶的日子，兄弟躬逢其盛，略陳所感，作為祝詞。

4. 開幕式郭參議員朗溪代表答詞

今天本會成立，承蒙縣長及各位來賓光臨指示，本會同人，實不勝榮幸與感，方纔聽得縣長說：中央政府過去對於縣參議會的成立，還不免有些顧慮，是沒有打算在目前辦到的，後來經我省府張主席一再陳請，才得允許在四川先行舉辦，這其中自然是具有絕大的苦心，無限的希望，本會今天開會以後，自當本着規程上賦與我們職責，細心努力的做法，以期無負張主席的希冀與苦心，並有以答縣長及來賓今天蒞臨指示之雅意，謹此代表同人，略申謝悃！

5. 閉幕式彭議長澤久致詞

各位黨政軍首長，各位來賓各位同仁：本會第一次大會，籌備工作五日，所有各項提案，均已詳加討論，作成決議，準備送交縣府執行，今天圓滿閉幕，衷心非常愉快，又承各位光臨參加，更為榮幸！謹代表同仁中謝！

此次大會開幕，各同仁之精神意志，完全集中，一而顧及抗戰需要，一而顧及地方福利，凡關於民財政建，兵糧及農田水利，礦山工商，治安保甲，交通救濟，軍夫餉糶等，扶助正氣，興革利弊，贊襄自治諸事，莫不以國家民族為前提，遂案作具體決定，順利通過，毫無意見之爭，滿呈祥和之象，各同仁深有所識，至足欽佩，本會職責，上在協理庶政，助成抗建，下在代表民意促成自治，欲求無忝厥職，有裨鄉國，自非集思廣益，以廣忠益，今日閉幕而後，雖尚有駐會議員處理大會未完及臨時

發生事件，仍不得不望諸位有見斯言，源源建議匡救本會之不逮也。

本會在閉幕期中，照規定駐會者連正副議長不過五人，無論少數權力，難以達成任務，而當局者迷，亦恐貽誤滋多，今日參加之酋長來賓，雖職務各異，而渴望抗建成功，自治施行則同，今後關於縣政一切問題，其必須由本會負責者，切盼隨時貢獻意見，本會自當誠意接受，詳密研討，轉達縣府執行，其非駐會議員之力所能決議者，亦必作成提案，留待下次大會解決，凡所貢獻，均極珍重，不問來自何方何人，均於國利民福而已，此希望於各酋長來賓者其一，

大會閉幕，不特參議員之責任未終，抑且與開會時無異，所不同者，前策而今散耳，各立同仁既選充民意之代表，此後轉到家鄉，或返歸工作，總須時時注意國家民族，切實協助政府推行縣政，宣傳法令，對各鄉鎮保甲長，多方指導之，嚴密監督之，正直檢舉之，尤望以身作則，扶持正道，轉移風氣，造成巖然更新之銅梁，奠定地方自治之基石，凡有建議，亦當分別緩急輕重，立付討論，抑或提交下次大會決議執行，此地方人辦地方事應有職責，何況抗建期間，責無旁貸？何況責任未了，義不容辭？此希望於各位同仁者又其一，

本席老耄，精力就衰，原無能當茲重任，賴各同仁之扶助，乃敢勉為其難，致力於此負民主政治之試驗工作，在五十大會中，既承多所匡救，獲免貽誤，此後更盼各位隨時關心，以無不當，以實現本席申禱之希望者達成應有任務，則本會幸甚！銅梁幸甚！

6. 閉幕式羅縣長宗文致詞

議長，副議長，諸位參議員：

參議會經過六個整天的辛勞，把應有的提案，都作了很詳細討論，具體的決定，到今天圓滿結束，實深慶幸！

這次參議會的成就，是非常的偉大，第一是會內精神意志的集中，雖然各位的年齡相距愈遠，有七十以上的老先生，也有三十左右的青年議員，各位的經歷學歷不同，有新有舊，有文有武，但為地方謀福利的精神，則始終如一，協調到底，殊為一般會所罕見。第二是議員與政府意見之完全一致，這參議員討論最久的，是三十二年度的概算，而且照原定數字，削減了將近二百萬，也許有人會說，這參議員不顧及政府的地方，其實諸位所作的，正是我地心中要作的，在前次查定預算會議席上，我曾叫各單位報告編製經過，作了三點批評，一，是沒有重心，恐怕要犯百廢俱興一事無成的毛病。二，是沒有腳及全部局面，只想擴充自己主辦的一二件事。三，是沒有注意法令的規定，總想額外增加。我批評以後，要各位照我的指示，自行調整削減，開會時也有今天在座的參議員參加，都聽到的，結果因為時間的限制，來不及改正就送到議會，諸位替我做了大工作，難道我還不願意嗎？諸位對縣府的施政報告計劃，以及提案等，都有充分的認識，予以順利的通過，這種同舟共濟的融洽精神，亦為一般議會所罕見。第三是會內的一切討論，都是以國家民族的利益和地方民眾的福利為前提，我們知道今年東南區的旱災最嚴重，有提議在重災區域免除溝谷部份，本來是很合理的請求，但為國家打算，實有不忍出口的苦衷在，結果提案被否決了，這種忍痛犧牲自己，顧全國家利益的偉大精神，實在令人十分感動，這更是此次會議的偉大成就。其他有關地方興革，提案也很多，真使本人衷

心佩服，今後決盡我的全力來執行各議案，以副諸先生之雅望。

不過今天許多問題，都發生在縣以下的鄉鎮保甲，是無容諱言的，但鄉鎮保甲長從好的方面言，都是國家的功臣，因為抗戰建國所需的一切如兵如糧等，無一而非從鄉鎮保甲手裏拿來，從壞的方面講鄉鎮保甲長真是罪人，因為許多壞事毛病都是從下面做出的，但吾人平心分析起來，鄉鎮保甲之不易做好，一則由於自身的學識經驗修養還不夠，再則由於地方好人，只好消極批評，而不肯積極的扶助，再則由於少數地方的正氣不夠伸張，不但不監督壞人，反願與壞人同流合污，連為一氣，使做壞事者肆無忌憚，愈做愈大。我們既說要改進縣以下的問題，今後就要請諸位參議員先生，切實協助政府，回到鄉鎮以後，對各鄉鎮保甲長，要多方的指導，嚴密的監督，正直的檢舉，尤其要登高一呼，把地方的正氣扶持起來，確實做到沒有人敢在地方作一件對不起地方的壞事。

臨時參議會是實行民主政治一個試驗，就本縣此次的經過言，算是十分的成功，這是地方之福，也是國家之幸，總裁說：「政府與民意機關不是對立的……：：：互信互尊的態度應當培養休戚與共的關係應當認定，提倡共進的習慣應當養成」，我謹提出總裁這個訓示，誠懇地與諸位先生共同勉勵，敬祝諸位先生健康！

7 閉幕式劉參議員學俊代表答詞

本會今天閉幕，承蒙各位首長各位來賓光臨指導，同人非常榮幸！可是在過去五天當中，同人對於各項提案，雖已縝密討論，作成決議，終因材力有限，智慮欠周，總覺缺點尚多，辦法未臻完善，適才聽得縣長致詞，說這次參議會的成就，非常偉大，

四川省銅梁縣臨時參議會成立暨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實不勝其慙愧！今天閉幕以後，所有大會未經辦完及臨時發生事件，已選定駐會參議員辦理，而同人忝充民意代表，無論開會閉會，均當時刻注意國家民族，以助成抗建大業，試行地方自治，況在此閉幕期中，同人之責任並未終了，或轉家鄉，或返工作，絕對切實協助政府，推動縣政，並對鄉鎮保甲長，多方指導，嚴密監督，正直檢舉，務將地方正氣扶持起來，同時更對地方庶政，民間利弊，隨時留心考察，貢獻意見，以期有以副議長之希望，而盡各自之職責，謹此代表答謝，頌祝健康！

8 閉幕式駐會參議員郭朗溪代表答辭

本會今天算是工作完畢，圓滿閉幕了，回顧過去開會五日當中，我們三人，對於本會實沒有幾多貢獻和幫助，今天認承推舉我們三人與正副議長為駐會參議員，實不勝惶愧之至，不過既承推定，未便同辭，今後自當隨着兩議長常川駐會，辦理大會未經辦完及臨時發生事件，好在兩議長朝夕同處，遇事可以奉商，并且各同事散會之後，或回家，或返到工作所在地，都離這裏不遠，又可以奉函請教，仗着這兩點，我們三人，或當不至有負同人之委託，總望同事諸公，能隨時多多賜教為幸。